

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吴健琼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其因工作岗位调整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辞职后，吴健琼女士将继续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和纪委书记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吴健琼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吴健琼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、尽职地履行了各项职责，为公司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，公司董事会对其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